

唱好“双城记” 建好“经济圈”

通盘谋划 抢占先机

四川省务实推动川渝两地产业加快融合发展

记者日前从四川省政府驻重庆办事处获悉，四川省政府驻重庆办事处紧紧围绕省委“一干多支、五区协同”“双向拓展、全域开放”的战略布局，通盘谋划，抢占先机，务实推动川渝两地产业加快融合发展。

找准切入点，务实建立产业融合交流渠道。贯彻落实川渝两地党委政府双城经济圈建设行动方案。与四川派驻重庆挂职干部建立交流机制，收

集产业融合相关信息。深入两地产业园区就汽车、先进制造、新材料等产业融合发展探讨交流，与重庆鱼复工业园、永川高新园等7家园区、成都高新区、内江高新园等8家园区建立了常态化交流渠道。

梳理优缺点，联动两地明晰产业优势短板。横向联动重庆商务委、经信委、农业农村委、招商投促局等产业部门及重庆市驻川办，纵向紧抓四川

省市州区县21家驻渝办（分局、中心），收集整理了川渝两地汽摩产业、装备产业、消费品产业、农副产品加工业等11个产业分布及短板情况，上门服务拜访了汽摩协会、医药协会、食品工业协会等12家行业协会，走访了长安汽车、川仪股份、伊士顿集团、用友食品、英拉法、中科院摇船科技等30余家企业，切实摸清两地产业的优势和短板。

抓住融合点，切实推动两地企业深度合作。通过分析川渝两地产业发展现状和企业投资意向，衔接有关部门认真研究优势互补融合发展方向。截至7月底，组织四川新希望等8家川企，重庆硕盟峰等36家渝企组团赴四川内江、资阳等8个市州，重庆大渡口、荣昌等9个县进行了实地考察，促成举办产业对接研讨会3次，落地项目3个，意向投资项目17个。

川渝两地联合出台《商务领域“川渝通办”实施细则》落地见效

为认真落实中央关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大战略部署，务实推进川渝商务领域政务服务合作行动方案（2021-2022年）落实，近日，川渝两地商务主管部门联合印发了《商务领域“川渝通办”实施细则》，提出多项措施推进“川渝通办”落地见效。

通办机制规范化。商务领域“川渝通办”采用线上线下融合互补的方式，将通办事项统一纳入川渝通办窗口管理，线上实行“全程网办”，线下实行“异地代收”，推动通办事项线上线下顺利办理，实现商务审批“就近交件、形式审查、材料流转、属地办理、邮寄送达”跨区域通办的落地落实。

清单管理动态化。建立“川渝通办”审批机关清单和对应通办窗口清单“两张清单”，对通办事项逐一明确通办窗口地址、联系方式等信息且主动向社会公开公示，并适时开展清单动态化调整，确保通办事项“一门、一窗、一次”办好，让企业和群众办事找得准门、找得到人、办得好事。

事项标准统一化。按照以商务部公布信息为参照，以先进地区事项办事指南为借鉴，以“从简从快”协商调整的工作原则，协同推进川渝通办事项的事项名称、设定依据、受理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等方面的规范统一，协同推动对通办事项办事指南的同步调整完善。

服务水平高效化。统筹推进“川渝通办”和“证照分离”改革，推动川渝商务领域协同开展“从事前业务审批”告知承诺制，简化行政审批，实现政务服务提质增效，不断提升企业和办事群众的便捷度和获得感。

川渝两地税务部门继续深化合作 扩展川渝通办功能矩阵

近日，四川省税务局和重庆市税务局在电子税务局成功上线了川渝跨省迁移功能。四川省、重庆市区域内的纳税信用等级为A级、B级的企业，因住所、经营地点在区域内变动需要跨省（市）改变主管税务机关的，企业在不办理注销的前提下，可直接通过电子税务局提起跨省迁移申请，系统自动审核后，对符合迁移条件的纳税人，自动迁移至新主管税务机关。

据悉，企业成功实现跨省迁移后，纳税信用等级、增值税专用发票最高开票限额、实名办税信息等可以直接继承，增值税进项税留抵税额、尚未弥

补的企业所得税累计亏损继续扣除、迁移前的预缴税款可继续抵缴等权益也可以延续享受。相较于原来迁出地注销、迁入地新办的模式，跨省迁移新流程不需要注销，只需要网上提交申请等待系统审核通过，平均压减企业办理时间5至10个工作日，实现企业跨省迁移“即时办”“零跑路”。

下一步，川渝两地税务部门将继续深化合作，紧扣纳税人需求，扩展川渝通办功能矩阵，推动更多跨区域办税业务落地见效，切实提高两地纳税人获得感和满意度，助力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高质量发展。

成渝两地证券交易场所首次携手 发掘上市企业“千里马”

记者昨日从四川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获悉，因疫情防控需要，由天府股交中心、重庆股份转让中心联合主办，原定7月下旬举办的“2021创投成渝·发现金种子”优质科创上市种子企业选拔活动近日正式启动。这是成渝两地证券交易场所首次携手，报名截止时间为2021年9月21日。

据了解，此次活动以“掘金双城 科创引领 发现价值”为主题，聚焦新兴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面向川渝地区企业发起。选拔活动持续约4个月，颁奖环节设置卓越金种子、成长金种子、科创金种子、影响力金种子、上市金种子等5个企业奖项，最终选拔出20家企业分获五个奖项。

此次选拔活动，秉承政府各部门相关政策，致力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的打造，通过加强成渝两地创投机构与企业交流，深度挖掘价值企业，引导创投资本、信贷资本、社会资本等流向优质创业企业，扩大企业上市储备库，提高企业资本市场融资能力。截至目前，活动已有包括重庆产业引导股权投资基金、德同资本、中金资本等近百家股权投资机构以及包括重庆银行、民生银行成都分行在内的多家金融机构积极参与。在活动过程中，以上创投、金融机构将参与为企业提供融资授信、孵化培育、路演指导、现场调研等多种金融服务。

□本组稿件由本报记者 赵蝶采写

学习先进经济 积极开展合作 川黔将进一步加强粮食工作交流

□本报记者 赵蝶

近日，贵州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考察组一行在四川省考察交流了省级储备管理、粮食产业化、铁路物流建设、军供信息化等事宜。

考察组一行来到成都粮食集团青白江铁路枢纽粮食物流园，详细听取了园区紧紧依托成都国际铁路港，积极推进粮食物流产业链建设，融合开展粮油储备、物流、加工等业务，企业利润实现较快增长，成为全国“北

粮南运”关键节点，是成都以及四川重要的粮食安全保障基地的情况介绍。考察组表示，青白江铁路枢纽粮食物流园的发展和建设历程生动而具体，为贵州打造西南粮食城提供了学习范本，收获良多。

双方表示，川黔作为一衣带水的兄弟省份，将进一步加强粮食工作交流，希望在粮食铁路物流节点建设、储备粮管理等方面开展更多合作。

西南五省份 “跨省通办”专区上线

近日，由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云南省、西藏自治区（以下简称西南五省份）联合打造的西南五省份“跨省通办”服务专区正式上线，将为企业群众提供更加便利的异地办事服务。

据了解，新上线的西南五省份“跨省通办”服务专区依托建设银行新金融力量，为跨区域政务服务身份跨省互认、证照共享互信和办件汇聚互通提供有力支撑，初步实现通办事项“收、分、转、汇、查”，区域内线上服务自动分发、流转，线下异地代收代办，为同一事项“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提供了平台支撑。

2021年4月，西南五省份签订了《政务服务“跨省通办”合作协议》，建立省级协作机制，协同推进线上“一网通办”、线下异地代收代办，加强数据共享和业务协同。目前已发布第一批西南五省份“跨省通办”事项清单，包含国家要求实现通办的128项和区域特色服务20项，涉及民政、税务、交通等17个部门，涵盖户籍迁移、医保社保、住房公积金办理、道路运输等高频政务服务事项。

据人民日报海外版

防范培训消费风险 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四川省检查校外培训机构3252户 316户被责令整改

本报讯（记者 赵蝶）记者近日从四川省市场监管局网络交易监管处获悉，为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合同行为，推动防范和化解校外培训退费难等消费纠纷，教育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了《中小学生学习校外培训服务合同（示范文本）》（以下简称《示范文本》）。四川省市场监管局秉持“百年党史百年事，我为群众办实事”的工作理念，带着“指导推动校外培训机构深化合同法治化规范”的破题思路，围绕《示范文本》确定的目标、任务，直面问题、迎难而上、疏堵结合，从创新监管模式入手，抓住关键点，以强有力的行动、全覆盖的范围，防范培训消费风险，促进校外培训行业健康发展。

作为校外培训行业首个全国性示范合同文本，《示范文本》共11条，充分考虑了中小学生在参加校外培训过程中，各环节必须明确当事人双方权责、权、利关系，涵盖了培训项目、培训要求、争议处理等内容，尤其对培训退费及违约责任作出了详细规定。

平等、公平、透明是契约精神的原则，这样的原则理念在《示范文本》中得到了充分体现。《示范文本》明确规定：“培训机构不得一次性向乙方收取或变相收取时间跨度超过3个月的费用；线上培训机构按课时收费的，每科不得一次性收取超过60课时的费用；合同签订前，培训机构应当出示办学许可证、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提供的培训安排与当地教育行政部门规定的教学时间不存在冲突。”将这些措施转换为市场主体双方合同约定的

内容，以此作为保障各方权益的重要依据，并通过合同的法律效力合法解决纠纷、歧义，这是规范校外培训合同行为的有效策略，对于规范培训服务行为、保障双方合法权益、促进培训市场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四川省市场监管局网络交易监管处相关人士介绍，学生和家长的培训消费行为，为家长和学生了解、掌握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精神，促进他们合理选择培训机构；有利于防止部分培训机构利用格式合同免除自身责任、加重学生和家长的法律责任、排除学生和家长的合法权益等情况发生；有利于加强对校外培训机构培训行为的监督管理，促进校外培训机构规范发展。

据悉，自《示范文本》发布实施以来，四川各地市场监管部门闻令而动，立足本职，积极行动起来，推广《示范文本》迅速上升为各部门的“常态”行动。针对发现的问题，各地市场监管部门按照查处与引导相结合，处罚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通过政策解读、点评典型案例、普法宣传等举措，积极引导当地校外培训机构使用《示范文本》，并充分利用行政约谈、行政建议、责令整改等方式要求相关机构规范整改。全省21个市（州）市场监管局将联动行业协会发挥其作用，配合教育部门深入推行《示范文本》。

截至目前，四川省市场监管部门已检查校外培训机构3252户，其中541户开展行政指导、行政约谈，对316户责令整改。而随着《示范文本》实施工作的稳步推进，全省校外培训机构整体规范化运行水平必将得到大幅提升。



山村晒秋图

初秋时节，在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各地农村，村民们把收获的稻谷、辣椒等作物铺放在房前屋后进行晾晒，与古朴的村落交相辉映，呈现出一幅赏心悦目的“晒秋图”。

图为8月22日，从江县往洞镇冲村的村民在晾晒辣椒。 罗京来 摄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 第二批检察队伍教育整顿动员部署会召开

□本报记者 吴文俊

近日，贵州省第二批检察队伍教育整顿动员部署会召开，全面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和最高检第二批教育整顿动员部署会议精神，对全省第二批检察队伍教育整顿进行动员部署。中央第十三督导组贵州小组副组长汪信奇到会指导，贵州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傅信平作动员讲话，党组副书记、常务副检察长余敏主持会议，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董昕就教育整顿实施方案作说明，并宣读教育整顿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成员名单。

会议指出，第一批教育整顿开展以来，全省检察机关精心谋划、聚焦重点、统筹协作，狠抓落实，取得了积极成效。政治忠诚进一步筑牢，害群之马得到有效清除，顽瘴痼疾得到有效整治，制度机制建设初见成效。实践证明，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的重大决策部署是科学的、符合时代政法铁军要求、符合政法队伍实际、顺应民心民意、彰显法治权威，显示

出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会议强调，全体检察人员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清形势，切实增强开展教育整顿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要深刻认识开展教育整顿是从政治上建设检察队伍、确保政治忠诚纯洁可靠，坚持全面从严管党治检，推进检察队伍自我革命，更好回应人民群众新期盼，树立检察队伍新形象的必然要求，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把这一重大政治任务抓实抓好。

傅信平强调，要立足检察实际，对标目标任务，着力增强第二批教育整顿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紧紧围绕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检察队伍这条主线，突出政治建设，突出表率作用，突出建章立制，扎实推进“三个环节”，着力抓好“四项任务”。要抓紧学习教育，突出学习教育的政治性、针对性和常态化，切实筑牢检察队伍政治忠诚。要抓实查纠整改，激发自查自纠的内力，发挥组织查处的威力，提

升顽疾整治的效力，坚决清除害群之马、整治顽瘴痼疾。要抓好总结提升，持续深化整改，深化建章立制，注重评估总结，巩固拓展教育整顿的实践成果、制度成果和理论成果。

傅信平要求，要加强组织领导，注重统筹协调，切实推进第二批教育整顿有力有效深入开展。一要强化责任落实，强化上下联动，注重方式方法，确保工作实效。二要开门整顿，充分征求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意见建议，广泛听取基层群众的意见建议。注重开门纳谏，做到让群众参与、受群众监督、由群众评判。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重点推出解决问题效果明显的便民利民措施。三要加大宣传引导，深入宣传关于开展第二批教育整顿的重大决策部署，及时反映工作成效，展现检察队伍时代正气和风采。四要注重工作结合，把教育整顿与党史学习教育、疫情防控、巡视整改、端正机关作风结合起来，与“四大检察”“十大业务”全面充分协调发展

结合起来，把教育整顿成效转化为推动贵州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绩。五要自觉接受、坚决服从中央督导组的督导，准确把握各项工作要求，举一反三、扎实整改，确保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

余敏在会议总结时强调，全体检察干警在政治上要切实提高站位，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工作上要注重统筹兼顾，推动教育整顿走心走实和检察业务高质量发展；责任上要更加压紧压实，形成强大合力，确保教育整顿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

会上，贵州省检察院党组召开了全省检察队伍教育整顿领导小组会议，印发了《贵州省第二批检察队伍教育整顿实施方案》。

四川凡立美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热线 0825-5183899

凡立美 family

夜郎古 大金奖 中国高端酱酒

服务热线 400-1168-919